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5-06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通过何文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6日收到何文建先生的书面辞呈，因工作需要，何文建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3.经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张瑞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一、选举董事长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长目前空缺，经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通过，何文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获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相应变更为何文建先生。公司将按照市场监督管理机关的相关要求及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总经理变更情况

(一)原总经理离任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6日收到何文建先生的书面辞呈，因工作需要，何文建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何文建	总经理	2025年11月6日	工作需要	是	董事长、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委员、发展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ESG委员会主任委员	无

何文建先生离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将作为公司董事长继续履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何文建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何文建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经营管理及高质量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公司及董事会谨此对何文建先生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敬意。

(二)新聘任总经理情况

鉴于何文建先生的辞任，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瑞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即日生效。

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已对张瑞忠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认为张瑞忠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专业能力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瑞忠先生共持有公司147,100股A股股份。

特此公告。

附件：张瑞忠先生简历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附件：

张瑞忠先生简历

张瑞忠先生，53岁，自2025年11月6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张瑞忠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院材料工程专业，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在有色金属冶炼、材料工程合金技术及企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曾先后担任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包铝集团)电解三公司一车间支部书记、副主任、主任，二车间主任，山东华宇铝电有限公司电解铝厂副厂长、厂长、党总支部书记，山东华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铝加工事业部直属党支部书记、经理，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包头铝业有限公司(简称包头铝业)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包铝集团董事长，内蒙古华云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张瑞忠先生目前还担任包头铝业董事长、包铝集团董事长。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5-06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11月6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有效表决人数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2项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选举，何文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获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相应变更为何文建先生。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总经理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6日收到何文建先生的书面辞呈，因工作需要，何文建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即日生效。

鉴于何文建先生的辞任，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请张瑞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总经理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纪要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5-06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2日

至2025年12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集团续签持续关联交易相关协议及该等交易于2026-2028年交易上限额度的议案	√	√
1.01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社会和生活后勤服务供应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	√
1.02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	√
1.03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矿石供应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	√
1.04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服务供应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	√
1.05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	√
1.06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固定资产租赁框架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	√
1.07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综合服务总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	√
2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
3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
4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续签《保理合作框架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含分项表决议案)至议案4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含分项表决议案)至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见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H股通知公告。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00	中国铝业	2025/12/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A股个人股东，拟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拟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请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A股法人股东，拟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请见附件1)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拟现场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填妥及签署会议回执(请见附件2)，并于2025年12月17日(周三)或之前以专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处。为便于股东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四)公司H股股东的登记方法请见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H股通知公告。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处

邮编：100082

电话：(86 10)82298162/82298154

电邮：ir@chinalco.com.cn

(二)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备查文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集团续签持续关联交易相关协议及该等交易于2026-2028年交易上限额度的议案			
1.01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社会和生活后勤服务供应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1.02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1.03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矿石供应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1.04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服务供应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1.05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1.06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铝集团于固定资产租赁框架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			
2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续签《保理合作框架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若仅以所持有表决权的部分票数投票，则请在相应的栏内填入行使表决权的具体票数)。

2. 如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附件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通知贵司，以下人员将出席贵司于2025年12月22日(周一)下午2点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出席会议人员是否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是 □否
出席会议人员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注：1. 本回执的剪报、复印件均有效。

2. 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请于2025年12月17日(周三)或之前以专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处(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铝大厦，邮编100082)；电子邮箱：ir@chinalco.com.cn)。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2025-040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084.7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7,084.7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9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2024年度股东会决议，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近日，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和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签订相关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对象与本公司关系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年11月5日至2026年11月4日	否	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年11月5日至2026年7月18日	否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合计	/	/	23,000	/	/	/	/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5月23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40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拟为全资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和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提供总额合计不超过10.50亿元(含)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担保事项经股东会批准后，在股东会批准的额度权限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办公会具体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授信额度以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有关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将在被担保人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融资时签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长江传媒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1)、《长江传媒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5)。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梁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37118310X
成立时间	2002年3月14日
注册地	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211号
注册资本	26,651.3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纸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用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浆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肥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经纬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商品房合成橡胶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润滑油销售，林业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通讯设备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教学专用仪器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42,080.75 / 36,948.59 负债总额 / 62,523.30 / 57,642.64 资产净额 / -20,442.55 / -20,694.05 营业收入 / 36,494.69 / 63,098.74 净利润 / 246.59 / -1,612.5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被担保人：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人：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亿元整

保证担保范围：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等。具体条款以签署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被担保人：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人：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亿叁仟万元整

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等。具体条款以签署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经营管理稳定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将有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风险可控。同意《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并同意提请股东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7,084.7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94%。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二)逾期担保情况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2025-041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 投资金额：人民币5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额度在董事会授权期限内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江传媒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虽然仅限于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开展理财业务，但不排除该项委托理财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5年7月24日至25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结构性存款相关协议，开展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业务，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55,000万元，获得收益258.61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7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2025/7/25	2025/10/30	1.70	15,000	67.77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5年TGG25101617期人民币产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25/7/25	2025/10/30	1.85	20,000	98.33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25/7/25	2025/10/27	1.81	20,000	92.51
合计		55,000	/	/	/	55,000	258.61

上述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为人民币5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331号)，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3,965,824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6.7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70,789,995.5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9,604,843.83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41,185,151.69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13]1-13号《验资报告》审验。

发行名称	2013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3年9月4日
募集资金总额	_117,079.00_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_114,118.52_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大型跨区域连锁文化MALL一期项目(宜昌)项目 / 0 / 已终止 教育数字内容服务运营平台项目 / 100 / 已结项 体验式学前教育数字内容全程服务项目 / 100 / 已结项 数字阅读与网络原创平台项目 / 100 / 已结项 补充流动资金 / 100 / 已完成 募集资金结项及变更补充流动资金 / 100 / 已完成 实体书店升级改造项目 / 100 / 已结项 长江出版传媒文化科技园项目 / 23.44 / 2025年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开展收益凭证业务，起息日为2025年11月7日，到期日为2026年5月11日。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挂钩黄金)TGG25102538期人民币产品合约》，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起息日为2025年11月7日，到期日为2026年5月13日。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起息日为2025年11月7日，到期日为2026年5月13日。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睿博系列考睿25287号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185天	2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80或2.00	否	是	否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挂钩黄金)TGG25102538期人民币产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87天	2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20或1.76或1.86	否	是	否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7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87天	1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20或1.74或1.94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268,000.00	233,000.00	1,372.00	35,000.00
2	收益凭证	20,000.00	0	0	20,000.00
合计				1,372.00	5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1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71.91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7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5,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0	

三、审批程序及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额度在董事会授权期限内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江传媒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虽然仅限于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开展理财业务，但不排除该项委托理财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最大限度控制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必须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或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1.公司委托理财的实施由公司财务资产部根据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提出方案。

2.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代表在上述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半年对所有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财务资产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行为。

2.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由于不能满足合同现金流量测试而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到利润表的“公允价值变动”科目，处置取得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5-09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徐玉锁	第一大股东	9,580,000	9.03%	1.30%	否	否	2025年11月5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高新投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所占其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徐玉锁	106,122,513	14.35%	92,400,000	101,980,000	96.10%	13.79%	0	0	0.00%	0	0.00%
陈光珠	34,866,728	4.71%	0	0	0.00%	0.00%	0	0	0.00%	26,150,046	75.00%
合计	140,989,241	19.06%	92,400,000	101,980,000	72.33%	13.79%	0